

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法院

执行悬赏公告



经申请执行人申请，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法院向社会发布执行悬赏公告，凡提供财产线索真实有效（不含本院已掌握的财产线索），促使本案债权全部或部分实现，本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承诺，按照实际执行到位款项给予一定金额的赏金。

本院将对提供线索的人员的身份及提供线索的有关情况予以保密。

相关线索提供请联系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法院执行局。

被执行人姓名：何俏儒。

性别：男。

公民身份号码：44032119720827****。

户籍地址：住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中兴街五巷4号**号。

未履行标的：184607.93元（暂计）。

执行案号：（2023）粤0310执3179号。

悬赏条件：凡提供财产线索真实有效（不含本院已掌握的财产线索），促使本案债权全部或部分实现，我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承诺，按照实际执行到位款项的10%支付赏金。

悬赏期限为1年，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计算。

联系人：梁法官、韦助理。

举报电话：0755-23259076、0755-23259246。